
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8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2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95,039,827.32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宏观周期研究、行业周期研究、公司研究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比例，自上而下决定债券组合久期、期限结构、债券类别配置策略，在严谨深入的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各类债券的流动性、供求关系和收益率水平等，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债券型基金，其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属于证

	券投资基金中中等风险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A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762	519763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94,801,625.49 份	238,201.8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3 月 31 日)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A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611,164.92	2,574.96
2.本期利润	22,301,738.70	4,888.0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7	0.017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26,033,955.82	242,099.0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6	1.01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9%	0.05%	1.14%	0.04%	0.75%	0.01%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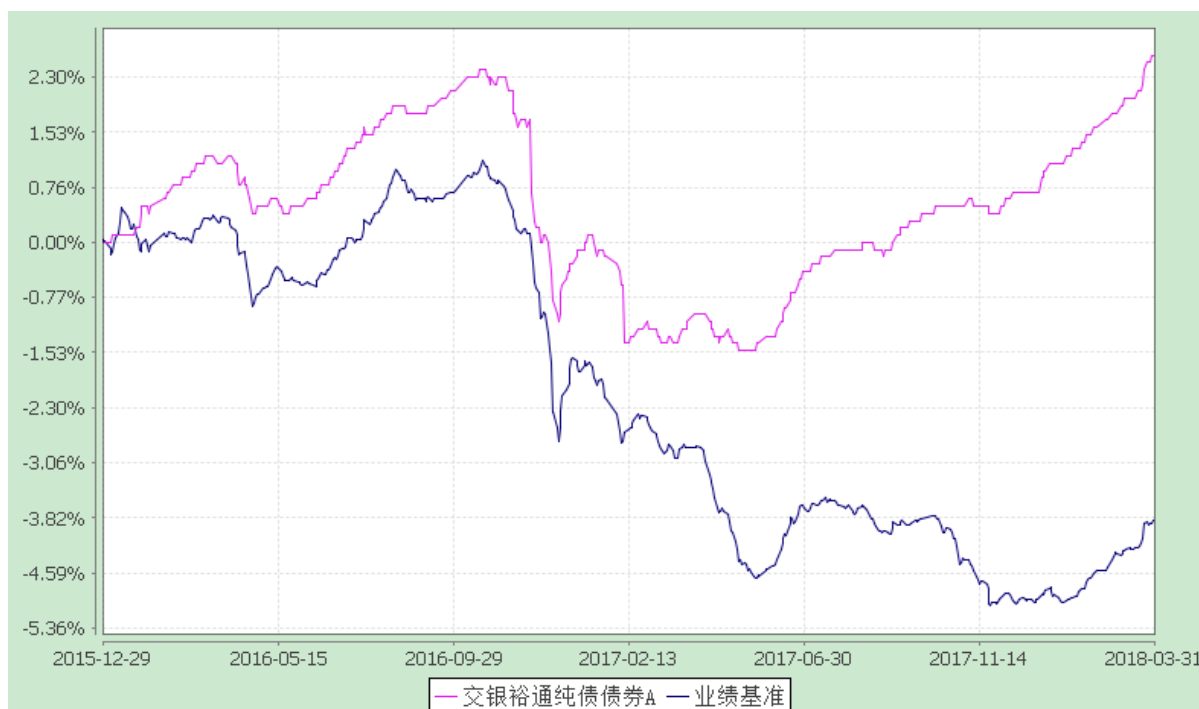
2、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0%	0.05%	1.14%	0.04%	0.56%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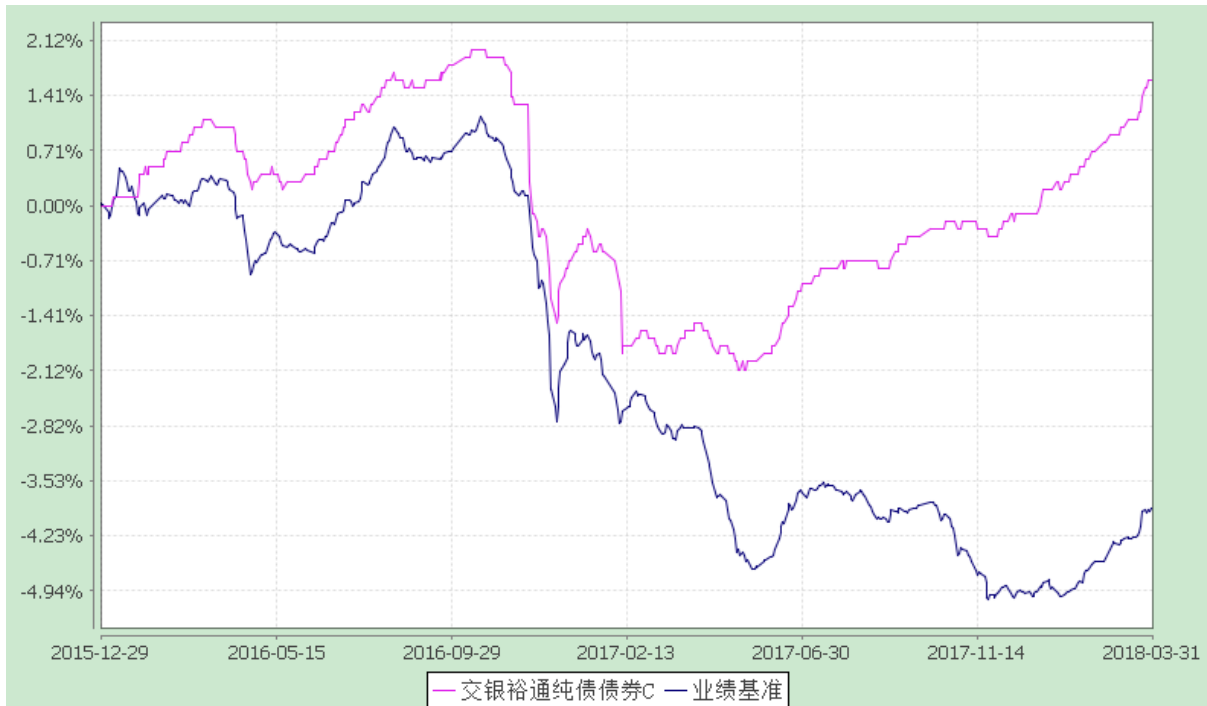
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1.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A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2.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 C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莹洁	交银货币、交银理财 21 天债券、交银现金宝货币、交银	2015-12-29	-	10 年	黄莹洁女士，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经济学、管理学双学士。历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2012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中央交易室交易员。2015 年 7 月 25 日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担任交银施罗德丰泽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p>丰享收益债券、交银裕通纯债债券、交银活期货币、交银天利宝货币、交银裕隆纯债债券、交银天鑫宝货币、交银天益宝货币、交银境尚收益债券的基金经理</p>				
唐赞	<p>交银信用添利债券 (LOF)、交银双利债券、</p>	<p>2017-03-31</p>	-	6 年	<p>唐赞先生，香港城市大学电子工程硕士。历任渣打银行环球企业部助理客户经理、平安资产管理公司信用分析员。2012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p>

	交银 双轮 动债 券、 交银 荣和 保本 混合、 交银 裕通 纯债 债券 的基 金经 理				
--	--	--	--	--	--

注：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专户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按事前独立确定的投资方案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

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以来，多方面因素共同推动了债券收益率明显下行。经济增长方面，春节之后复工弱于往年，大宗商品库存高企，大宗商品价格回落，经济增长预期出现分歧。物价虽然在二月由于春节错位因素抬升，但猪肉价格大幅下挫，生产资料价格下行明显，整体通胀环境不构成担忧。资金面方面，年初以来流动性超预期宽松，货币政策没有边际上收紧，三月份美联储加息，中国央行跟随上调公开市场 5BP，上调幅度符合市场预期。今年年初以来随着基本面和资金面预期的修复，债市收益率明显下行。

报告期内，基于对债券市场偏谨慎看法的修正，本基金及时进行了组合调仓操作，从较短的债券久期转换成中性债券久期，把握了收益率下行带来的机会。

展望二季度，我们判断债市可能在波折中缓慢下行。随着金融去杠杆的推进，去杠杆任务更加侧重于实体层面，我们认为后期债市关注焦点将回归经济基本面。而经济基本面方面，我们关注随着实体去杠杆和表外融资压缩，更多的融资转向表内，而表内信贷额度有限制，整体融资结构将会呈现出“宽货币”+“紧信用”的组合，对债市形成支撑。同时，我们也关注到，随着人民币汇率的升值和贸易战局势的推进，2017 年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推动力出口将明显弱化。通胀方面，虽然今年 CPI 由于基数较低，整体的中枢较 2017 年有所提高，但 PPI 随着商品价格的回落，同时受到高基数影响，将明显回落，综合考虑物价因素将会比较平稳。债券收益率将在波折中缓慢下行，我们将适当提高组合久期。同时，我们认为低等级信用债利差未能充分反应未来的信用风险，我们将一如既往地规避中低评级信用债，以中高等级的信用债为底仓，择机进行利率债的波段操作，以期增强组合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交银裕通纯债 A 份额净值为 1.02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14%；交银裕通纯债 C 份额净值为 1.01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1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20,425,932.00	97.35
	其中：债券	1,320,425,932.00	97.3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023,468.04	0.59
8	其他各项资产	27,901,683.56	2.06
9	合计	1,356,351,083.6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0,706,700.00	10.6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0,706,700.00	10.66
4	企业债券	305,292,232.00	24.9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31,291,000.00	18.86
6	中期票据	557,786,000.00	45.4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5,350,000.00	7.78
9	其他	-	-
10	合计	1,320,425,932.00	107.6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800139	18 京城建 MTN001	800,000	80,384,000.00	6.56
2	1182277	11 中铁建 MTN1	600,000	60,816,000.00	4.96
3	170306	17 进出 06	600,000	60,036,000.00	4.90
4	011758104	17 中航资本 SCP003	500,000	50,200,000.00	4.09
5	136493	16 成渝 01	500,000	47,755,000.00	3.8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17中航资本SCP003（证券代码：011758104）外，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17中航资本SCP003（证券代码：011758104）的发行主体中航资本于2017年12月13日公告，2017年12月11日公司子公司中航财务收到北京银监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京银监罚决字[2017]27号），北京银监局决定对中航财务做出如下行政处罚：责令中航财务改正，并给予50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公告，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信托收到江西银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赣银监罚决字[2017]48号），江西银监局决定对中航信托处以20万元罚款。

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证券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如下：本基金管理人对证券投资特别是重仓个券的投资有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控制。本基金在对该证券的投资也严格执行投资决策流程。在对该证券的选择上，严格执行公司个券审核流程。在对该证券的持有过程中研究员密切关注债券发行主体动向。在上述处罚发生时及时分析其对投资决策的影响，经过分析认为此事件对债券发行主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所以不影响对该债券基本面和投资价值的判断。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722.1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83,824.6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4,910,136.7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7,901,683.5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交易或持有基金。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A	交银裕通纯债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95,845,546.58	444,797.55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496.03

减：本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43,921.09	207,091.75
本报告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94,801,625.49	238,201.83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红利再投等。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1/1- 2018/3/31	1,093,550,141.68	-	-	1,093,550,141.68	91.51%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如该类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带来流动性冲击，从而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基金管理人将加强流动性管理，防范相关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以及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联合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等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含）起，基金管理人运营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过程中

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应按照国家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本基金管理人将依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税收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管理的基金产品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应税收入，计提及缴纳增值税及附加税费，该部分税费由基金资产承担。如后续国家法律法规、税收政策进行调整的，或者对基金产品的税收政策作出补充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将及时根据所涉及的税收政策作出相应调整，切实履行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2、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监管机构备案，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作相应修改。请投资者关注基金合同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不低于 1.5% 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的条款已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起正式实施。欲知详情请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发布的有关公告及法律文件。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18 年 3 月 6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9 日止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调整管理费率及基金合同修改事宜，本基金管理人已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5 日、3 月 6 日、3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发布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及第一次、第二次提示性公告，详情请见相关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 8、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